

证券代码：870654

证券简称：光大环保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沈阳光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2 月 5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晓光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6,564,419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8.62%。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列席 6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晓光为控股子公司沈阳辽中善达生物质科技有限公司申请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及经营资金需求，沈阳光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沈阳辽中善达生物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中善达”）拟向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融资 3,300 万元（以下简称“海通恒信”），期限为 48 个月。本次融资以公司持有辽中善达的 60%股权为质押提供质押担保，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晓光提供无限连带责任担保。担保类型、担保物、担保范围、担保期间及担保责任等具体事项以公司与海通恒信签订的相关担保合同及文件中的约定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811,14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5.95%；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3,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4.05%。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张晓光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沈阳光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沈阳光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5 日